**高和村退耕还林后续产业项目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

高和村现有4个村民小组，总人口871人，总面积26.56平方公里，总耕地面积5562亩，农民人均耕地6.38亩，是一个以种植为主养殖为辅的种养结合村。

 二、退耕还林情况

 自2012年国家实行退耕还林政策以来我村有120户响应号召共退耕1277.4亩，

1. 退耕还林后续产业项目情况

我村养殖业有着悠久的历史，群众有养殖经验，且养殖收入也占有一定的比例，为此经我村两委研究决定我村的退耕还林后续产业项目定为建棚舍发展养殖业，采取国家补助和退耕农户投入并举的原则。以肉牛、羊为重点，建设具有一定饲养规模、高标准的养殖棚舍。大力发展草食牲畜养殖，增加农民收入，确保畜牧业持续、快速发展。

1. 项目规划情况

1.棚舍建设面积不低于45平米，一律以彩钢瓦为棚盖，红砖砌墙，外喷涂料，封闭或半封闭均可。

2.此项目面对所有的退耕户实施。退耕户不想享受此项目的可写书面说明。

3.项目资金共70.81万元.

五、补贴标准

1.补贴面积为3541平米。

2.补贴标准为200.00元/平米。

六、项目要求

项目实施前村委会对退耕还林地里的林木保存率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标准的户暂缓发放项目补贴，但该户可参与项目实施，待今年造林验收合格后再发放补贴。

六、验收

项目户建完棚舍后上报村委会，经村委会实地验收，符合标准的上报乡政府。

高和村民委员会

2025年3月13日